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乌审旗林业和草原局

乙方：乌审旗赏恩德劳务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采购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项目的询价结果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 根据询价表结果，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见合同附件一服务清单。

(二) 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一服务清单，附件二防治标准。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 服务期限：2024年9月20日前完成。

(二) 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按照服务期限及附表2的防治标准进行防治，并且由甲方专业人员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款。

(三) 服务地点：乌审旗无定河镇境内

(四) 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哈斯牧人 13948473098

(五) 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那仁达来 13847772229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

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

2. 符合甲方询价表对服务的质量要求；
3. 符合乙方在询价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

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 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询价的相关要求、询价表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要求，并符合甲方询价表要求、乙方在询价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含税）总金额为¥：64000 元（小写）陆万肆仟元整（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 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2024 年 10 月 30 日前全部付清。

(二) 付款条件：乙方提供符合合同内容增值税发票、完成询价文件中的服务内容，并由甲方专业人员验收合格后付款。

(三)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乌审旗赏恩德劳务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乌审旗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嘎鲁图分社

银行账号：8102701220000000046147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 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甲方应按照国家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延期支付利息。延期达到 30 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国家合同总金额的 1%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 7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交通费、住宿费、造成实际损失等)。

(四) 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3%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其他经济损失(交通费、住宿费、造成实际损失等)。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7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二)解决:

(一) 提交鄂尔多斯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乌审旗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合同文本一式三份，采购单位一份、询价表供应商两份。

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询价表、附表 1、附表 2。

十四、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五、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名称：乌审旗林业和草原局（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乙方名称：乌审旗赏恩德劳务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签订日期：2024年8月16日

附表 1：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清单

防治项目	措施	面积 (万亩)	单价 (元/亩)	防治次数 (次)	金额 (万元)	备注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无人飞机喷洒防治	0.8	8	1	6.4	1. 因病虫害发生的随机性较强，甲方根据病虫害程序可随机调整防治措施和面积，计算费用方式不变，总金额不超过 6.4 万元。最终以实际防治面积结算。

附表 2：作业参数标准及安全须知

防治项目	设备类型	参数标准	备注
林业虫害防治	无人机飞防	高度：4-12 米	1. 止防治开始在防止范围内竖立警示牌 7-10 日。 2. 防治期间安全事故全部由乙方自行承担（包括药物管理安全、飞行安全、交通安全及其它安全）。
		行距：6-10 米(适用于 T40 以上机型)	
		速度：5-10 米/秒	
		亩用量：1L/亩	